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50659320263601

采购人（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势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6]9048号-001、广西政采[2026]9048号-002

项目名称：2026年技术机构设备更新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1348-YZLZ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竞标）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价（元）	金额（元）
1	阀体密封研磨机	1套	华沃	MT-300	保定市华沃电力设备厂	68380.00	68380.00
2	手动平板研磨机	1台	华沃	MT-300X	保定市华沃电力设备厂	35500.00	35500.00
3	液压阀门立式测试台	1套	华沃	SYTL200/7.5-38-2T	保定市华沃电力设备厂	160000.00	160000.00
4	升降作业平台	1台	中科研	SJY-16GX	中科研(山东)重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6800.00	46800.00
5	真空检测仪	1台	蓝泰士	NTS-4810C/II	成都蓝泰士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0	26000.00
6	高压气瓶组	1套	格瑞特	QCL6-50-35	成都格瑞特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91500.00	91500.00
7	检验终端（平板）	39台	华为	华为擎云C5 BYD5-AL10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2960.00	115440.00
8	组合式电动布洛硬度计	1套	沈阳天星	THBR-E	沈阳天星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56000.00	256000.00
9	超声波测厚	2台	汕超	CTS-30B	汕头市超声检测科	5000.00	10000.00

	仪		SIUI		技有限公司		
10	现场金相抛 光机	2 台	浦和	PEG-01	徐州正能检测设备 有限公司	9300.00	18600.00
11	电梯护脚板 检测仪	1 台	珠海安 粤	ANY-HJ500	珠海市安粤科技有 限公司	37500.00	37500.00
12	机械式电梯 扒门间隙检 测仪	10 台	大连恒 亚	HY2319	大连恒亚仪器仪表 有限公司	7400.00	74000.00
13	超声波测厚 仪	3 台	宇时先 锋	PM4 Gen3-ANY	沈阳宇时先锋检测 仪器有限公司	16500.00	49500.00
14	接触式和非 接触式转速 计	4 台	F931	F931	福禄克测试仪器 (上海)有限公司	4460.00	17840.00
15	电扶梯运行 性能综合检 测仪	3 台	珠海安 粤	ANY-DF300	珠海市安粤科技有 限公司	27800.00	83400.00
16	拉伸试验机 引伸计	1 套	深圳万 测	25mm/100m m	深圳万测试验设备 有限公司	10860.00	10860.00
17	哑铃型制样 机	1 套	深圳万 测	DSM251	深圳万测试验设备 有限公司	29000.00	29000.00
18	钢丝绳夹具	1 套	深圳万 测	SGJZ2206	深圳万测试验设备 有限公司	19600.00	19600.00
19	中小管道环 焊缝相控阵 扫查架	1 套	汕超 SIUI	LPS-10	汕头市超声检测科 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20	自聚焦相控 阵探头及转 接线	1 套	汕超 SIUI	7.5SL16-0 .5-10-R35 E-MC1	汕头市超声检测科 技有限公司	33800.00	33800.00
21	安全阀校验 台	1 套	上海科 烽	SAT-QGS/G	上海科烽机械厂	275000.00	275000.00
22	氧舱压缩空 气质量检测 仪	9 台	北京航 天鹏诚	ML-CKHY	北京航天鹏诚仪器 仪表有限公司	49000.00	441000.00
23	手持式超声 波流量计	1 台	广富金 泽	Kimza600	广富金泽(上海)检 测科技有限公司	128000.00	128000.00
24	压力管道检 验信息智能 测绘仪	3 套	珠海安 粤	ANYS-Plin e-V1.0	珠海市安粤科技有 限公司	48800.00	146400.00
25	笔式电磁超 声高温腐蚀 检测仪	4 台	零声科 技	ETGmini-X 2-H2	零声科技(苏州) 有限公司	59200.00	236800.00
26	手持雷达测 速仪	1 台	来涞	PRO II	杭州来涞科技有限 公司	11300.00	11300.00
27	照度计	4 台	德图	testo540	德图仪器国际贸易	1780.00	7120.00

					(上海)有限公司		
28	电扶梯乘运 质量检测仪	1 台	珠海安 粤	DFC300	珠海市安粤科技有 限公司	47800.00	47800.00
29	电扶梯接地 故障检测仪	1 台	珠海安 粤	ANY-JD500	珠海市安粤科技有 限公司	39500.00	39500.00
30	海盗船	1 套	广东广 益游乐 设备	12 座 /HDC12-1	广东广益游乐设备 制造有限公司	136800.00	136800.00
31	激光打标机	1 台	九码激 光	20W	济南九码电子有限 公司	5150.00	5150.00
32	铸铁超声波 测厚仪	2 台	美泰	MT600ZT	北京美泰科仪检测 仪器有限公司	11800.00	23600.00
33	电磁超声测 厚仪	1 台	美泰	MET1800	北京美泰科仪检测 仪器有限公司	50800.00	50800.00
34	紫外线灯	1 台	美泰	MBL6K	北京美泰科仪检测 仪器有限公司	5900.00	5900.00
35	便携式制动 性能测试仪	1 台	沃德	WZD680	淄博沃德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6700.00	6700.00
36	坡度仪	1 台	淄博科 创	KPD-2	淄博科创电子有限 公司	5460.00	5460.00
37	手持式特斯 拉计	2 台	上海亨 通磁电	HT201	上海亨通磁电科技 有限公司	2960.00	5920.00
38	观片灯	1 台	中昌探 伤	ZCX-VIEWE R 626	深圳市中昌探伤器 材有限公司	3760.00	3760.00
39	相控阵试块 (管外径)	1 套	瑞祥模 具	PGS	山东瑞祥模具有限 公司	22600.00	22600.00
40	相控阵试块 (焊接接 头)	1 套	瑞祥模 具	PRB	山东瑞祥模具有限 公司	5760.00	5760.00
41	相控阵升级 套件	1 套	汕超所 SIUI	/	汕头市超声检测科 技有限公司	58800.00	58800.00
42	制样粉碎机	1 套	长沙开 元仪器	5E-PCM3× 100A	长沙开元仪器有限 公司	38360.00	38360.00
43	铁素体检测 仪	1 台	焱起科 技(北 京)	MF71L	焱起科技(北京)有 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44	尾气分析仪	1 台	北京舒 致	AUTO-600	北京舒致科技有限 公司	34600.00	34600.00
45	钢丝绳负载 及张力检测 仪(调整仪)	1 台	珠海安 粤	MSM	大连滨锐科技有限 公司	34600.00	3460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 叁佰零伍万零肆佰伍拾元整 (¥3050450.00)							

第二条 标的的质量

1. 乙方所提供标的的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内容必须与乙方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相一致，且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投标文件的承诺。

第三条 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履行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2. 履行地点：广西区内采购单位指定地点。（本次采购仪器设备分布在全区 14 个地市，乙方必须全部负责配送到位，详见附件设备配送清单。）

3. 履行方式

(1)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2) 交货方式

☒ 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 甲方自行到乙方指定地点提货。

☐ 其他： 。

第四条 包装方式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2.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水、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3. 货物的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质量合格证、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包装内。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1. 安装时间：按甲方要求；安装地点：按甲方要求。

2. 安装要求：乙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如有）或甲方要求进行安装。

3.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4. 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时间：按甲方要求；
培训地点：按甲方要求。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合同价款（或者报酬）：叁佰零伍万零肆佰伍拾元整（¥3,050,450.00）。

3. 合同价款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

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4. 付款进度安排: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 50% 的合同总金额作为预付款; 货物分批验收时, 如已验收合格货物价值超过预付款总额时, 可在验收合格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申请支付扣除预付款后已验收合格货物价值的余款; 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款。

(2) 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3) 设备验收合格付款前, 乙方需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 资金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

第七条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验收程序及方法:

1) 乙方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后, 书面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2) 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进行验收。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 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3) 负责本项目验收的单位按下列 ① 方式确定:

① 甲方自行组织;

② 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组织;

③ *(根据项目特殊要求填写, 如无可删除)*

4)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5) 验收结束后, 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 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 由验收小组、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 其验收结果以第三方机构出具验收书结论为准, 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确认。

6) 验收书原件由甲方保存, 验收书电子扫描件或复印件发乙方一份、受托第三方机构一份 (如有)。

7)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 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7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乙

方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8) 验收费用按下列②方式确定：

①甲方支付；

②乙方支付；

2. 交付标准和方法

(1) 除售后服务验收外，验收结论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即日内向甲方交付使用。

(2) 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货物交付给甲方之前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投标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量保修范围：整机；质保期：2年，分项有要求的按分项要求，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分项或乙方有更长保修期要求的则以分项为准。设备中的耗材除外。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金额的5%，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贰仟伍佰贰拾贰元伍角整（¥152,522.50），向甲方指定账户提交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退付的方式、时间及条件：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履约完成（按合同约定履行完合同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承诺的免费保修）后无息退还。由乙方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号），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4. 不予退还的情形：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货物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0.5%;
- (2) 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1%;
- (3) 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1.5%。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报酬)的 10%。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货物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货物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

3.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 (1) 从迟付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 0.5%;
- (2) 从迟付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 1%;
- (3) 从迟付第九周起,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 1.5%。在计算延迟付款违约金时,迟付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延迟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报酬)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因某一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该方应当对另一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6.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按下列 (2) 方式解决:

(1) 向 南宁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对甲方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都有过错的, 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构成

1. 政府采购合同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乙方的全部图纸、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 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2. 除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 甲方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甲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 则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4. 如果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 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应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 自负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 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如果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8 日内未作表示, 甲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 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款、规格、

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其他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6.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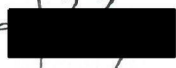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甲方（章）广西壮族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2026年7月15日	乙方（章）广西势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5日
单位地址：南宁市邕宁区仁信路25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良庆区盘歌路8号大唐国际中心1号楼五层521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5900153	电话：0771-5508573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南宁市大沙田支行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账号：2102110109300041038	账号：6602 0112 9170 5000 1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32000